陕 西 省 教 育 厅 文 件

陕教〔2017〕122 号

关于公布 2017 年度陕西高等学校 科学技术奖励成果的通知

各有关高等学校： 按照《陕西高等学校科学技术奖励办法》规定，2017 年度

陕西高等学校科学技术奖经各校推荐，专家通讯评审，奖励委员 会审议，省教育厅厅务会审定，共评出授奖成果 163 项，其中一

等奖 69 项，二等奖 65 项，三等奖 29 项，现将获奖成果予以公 布（见附件）。

本年度陕西高等学校科学技术奖仍为省厅级奖励。由省教育 厅向获奖高校（只限在陕高校）和获奖主要完成人员颁发证书， 由获奖高校参照《陕西高等学校科学技术奖励办法》给获奖者颁 发奖金。

— 1 —

联系人：秦天红

电 话：029—88668675



陕西省教育厅

2017 年 4 月 7 日

（全文公开）

— 2 —

附件

2017 年度陕西高等学校科学技术奖获奖成果一览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成果  编号 | 成果名称 | 完成单位 | 完成人 | 授奖  等级 |
| 160 | 17P16 | 陕西省公共场所公示语汉英翻译规范研究 及应用 | 西安外国语大学 | 乌永志,杨红英,杨燕,张伟华,陈慧,黄文英 | 三等奖 |

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 2017 年 4 月 10 日印发